

湖南省教育厅

关于做好2024年职业教育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认定（验收）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体）局，各高等职业学校：

为贯彻落实《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推动职业教育优质数字资源开发建设、交互运用与开放共享，优化课程设计和教学实施，持续推进职业教育教学改革，切实提高我省职业院校关键办学能力，经研究，决定组织开展2024年职业教育省级精品课程认定（验收）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认定（验收）对象

1. 2020年立项建设的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中职优质课程）项目，本年度必须申请认定（验收），未申请认定（验收）或者认定为不合格的项目，予以撤项。

2. 2021年立项建设的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中职优质课程）项目本年度必须申请认定（验收），未申请认定（验收）或者认定为不合格的项目，可给与1次延期验收机会。

3. 2023年立项建设的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可以参加本次认定（验收）。

二、认定（验收）程序

1. 学校自查。各地各校根据《湖南省职业教育精品课程认定（验收）观测指标》（附件1）对建设期满的立项课程进行全面自查，组织填写《湖南省职业教育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认定（验收）申请书》（附件2）和《课程数据信息表》（附件3）。同时，中职学校以市州为单位，高职学校以学校为单位填写《湖南省职业教育精品课程认定（验收）汇总表》（附件4）。

2. 省厅验收。省教育厅将在学校自查的基础上，组织专家对申请认定（验收）的课程进行审核评价，对连续两年运行平稳、更新维护快、使用效益好、师生评价高，验收评价成绩合格以上（含合格）的课程，省教育厅将认定为“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验收不合格课程视情况延长建设期或者予以撤项。

三、其他事项

1. 各地各校要高度重视课程验收工作，严格按照标准对立项建设课程进行综合评价，公正客观提出评价结论。并以此为契机，进一步促进教育教学改革，加强课程建设，不断提升在线开放课程建设水平，提高教学质量。

2. 立项建设课程中主动撤销、变更信息的（含之前已经报省教育厅备案撤销、调整的课程）请在材料报送时一并说明。

3. 请各地各校于2024年8月15日前，将《湖南省职业教育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认定（验收）申请书》、《课程数据信息表》和《湖南省职业教育精品课程认定（验收）汇总表》，中职学校以

市州为单位，高职学校以学校为单位报至省教育厅。其中，纸质版一式二份送（寄）至省教育厅，电子版（含Word版和加盖公章的PDF版）发送至电子邮箱：hnzcc910@163.com。

四、联系方式

省教育厅职成处 908 室，龙伟光、王宇，0731 - 88882736

- 附件：
1. 湖南省职业教育精品课程认定（验收）观测指标
 2. 湖南省职业教育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认定（验收）申请书
 3. 课程数据信息表
 4. 湖南省职业教育精品课程认定（验收）申请汇总表

湖南省教育厅

2024 年 7 月 16 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湖南省职业教育精品课程认定（验收）观测指标

（一）否定性指标

维度	具体指标	观测点及方式
课程资格	开设时间或期数不符合认定要求	查看课程平台运行情况，核实申请截止日期前是否完成至少四期教学实践。
	教材选用不合规	查看提交的材料，核实选用教材是否符合《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等有关要求。
	课程基本信息明显不一致	重点比对课程名称、授课教师、学时等有关说明材料。
	课程线上教学资源无法打开	查看“提供的课程访问网址”。
	课程内容存在政治性、思想性问题，以及科学性问题	查看提交的资料，核实是否存在重要意识形态问题或科学性问题。
教师资格	团队成员存在师德师风方面问题	查看“团队成员政治审查意见”，以及提交的资料，或者举报属实。
验收材料	验收材料造假	查看提交的材料，或举报属实。
	发现且确认有侵权现象	查看提交的材料，或举报属实。
平台资格	无工信部 ICP 网站备案、无公安机关网站备案号、无信息安全等级保护证书	查看提交的材料，或举报属实。

（二）评议性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观测点及要求
课程设计	课程定位与目标	1.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符合相应专业教学标准、人才培养方案、课程标准要求，课程性质明确，与前、后接续课程衔接得当。 2.课程目标定位准确、条目清晰、内容具体、可评可测。 3.公共基础课程注重打好科学文化基础、培养学生思想政治素质、学科核心素养；专业（技能）课程注重提升专业能力、掌握专业技能，培养学生职业道德、综合素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观测点及要求
	课程结构与内容	<p>1.课程内容组织与安排凸显职业教育类型特征，公共基础课程内容及时反映新知识，专业（技能）课程对接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新职业，反映相关领域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体现行业企业参与特征，紧贴本专业相关技术领域职业岗位（群）的能力要求。</p> <p>2.落实课程思政要求，结合不同课程特点、思维方法和价值理念，挖掘课程思政元素，有机融入课程。</p> <p>3.课程内容完整、结构合理、逻辑清晰，学习单元划分合理、衔接有序、教学学时分配合理。申请认定（验收）课程不低于32学时。</p>
课程建设	基本信息与规范	<p>1.课程基本信息完整，课程页面应包括配套教材、课程介绍、教学团队、相关教材、相关职业类证书等信息。</p> <p>2.课程页面布局合理、信息量适度、色彩搭配协调。</p> <p>3.导航清晰明确，符号规范。</p>
	资源建设与应用	<p>1.课程资源以自主设计与开发为主，与课程内容相匹配、全覆盖，内在逻辑合理、内容完整精炼，能够满足学校教学和学习者学习需求，做到能学辅教；体现课程思政建设要求，体现行业发展的前沿技术和最新成果。</p> <p>2.课程资源类型丰富、内容多样，针对各模块知识点或技能点设置对应的授课视频、动画、虚拟仿真、演示文稿、测验和作业等多样化的教学资源。</p> <p>3.科学规划在线学习资源，动画、视频、虚拟仿真等类型资源一般不少于20%。</p>
	成员构成与要求	<p>1.团队结构合理，师德师风优良，教学表现力和亲和力强，教学成果积累丰富，教学改革意识强，信息素养高。</p> <p>2.课程负责人原则上应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具有丰富的教学经验和扎实专业功底，在本专业领域具有一定影响力。</p> <p>3.专业（技能）课“双师”型教师及企业兼职教师各具特色，团队主要成员须与课程平台显示人员一致，配备必要的助理教师。</p>
	课程管理与保障	<p>1.学校在线课程管理制度和机构健全，已出台在线课程教学管理办法，对课程选用、教学、评价、督导和学分认定等进行规范，做到线上与线下课程教学同管理、同要求，有支持在线课程建设和实施的激励制度，提供人员、经费等保障。</p> <p>2.重视版权和知识产权等问题，与院校、企业、团队合作签署的知识产权保障协议（或书面约定）规范严谨、平等互利。</p> <p>3.教材选用合理，符合有关规定。引用资源规范，符合教学需求。</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观测点及要求
课程实施	教学组织与安排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围绕学习任务，细化具体教学目标，合理把握教学进度、组织具体教学。 2.科学设计教学模式，恰当进行课程导入，课程重点难点讲授准确全面，合理使用案例式、混合式、探究式等多种教学模式。 3.出镜教师教学过程中教仪教态自然大方，语言表达清晰、深入浅出，注重教学互动、激发学生学习积极性。
	教学活动与过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各项教学活动完整、有效，教学过程可回溯，关注教与学全过程的信息采集，教学过程材料完整。 2.合理使用信息技术手段创新教学模式，适合在线学习或混合式教学，能够激发学生学习兴趣和潜能。 3.提供在线测试、即时在线反馈、作业提交和批改、网上社区讨论等学习支持服务，促进师生之间、学生之间进行资源共享、问题交流和协作学习，实现师生、生生的深度有效互动。
	学习考核与评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立多元化学习评价体系，不断改进结果评价，强化过程评价，探索增值评价，健全综合评价。 2.探索基于大数据的信息采集分析，全程记录和跟踪教师的教和学生学习过程，形成教与学的正向反馈。 3.平台至少完成四个教学周期的在线教学实践。课程建设过程中，不断完善课程考核评价机制，有效反思课程建设的经验与不足，教学诊断改进积极有效。
应用效果	教学效果与反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学生适应在线学习方式，可以有效开展个性化学习与合作学习，对课程的参与度、学习获得感高，学习效果好。 2.教师具有较强的信息化教学能力，教学团队配合默契，带动其他教育教学改革取得实质性成果。 3.学生对教师教学以及课程的满意度较高。
应用效果	技术支持与服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各类教学资源应用充分，活跃用户数占课程注册使用人数的比例较高。 2.在线课程教学管理责任有效落实，有效防范在线刷课、替课、刷考、替考行为。 3.课程平台能够保障信息安全，同时满足提供开放用户身份数据，开放课程访问数据、学习行为数据以及相关运行数据等监管要求。
	课程示范与引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在教学和课程改革方面与同类课程相比显示了明显优势，具有推广价值。 2.面向其他院校学生、企业员工和社会学习者开放学习，可供其他院校教师教学引用，校外学习者占比应达到 10%以上；用户使用活跃度高，应用效果良好、社会影响力大，认可度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观测点及要求
特色创新		充分彰显职业教育类型特征，体现专业升级和数字化改造要求，能够较好解决职业教育传统教学中的短板问题，课程与教学改革理念具有原创性、教学实践效果显著，能够提供双语教学资源、进行双语教学等。

附件 2

2024 年职业教育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认定（验收）申请书

课程名称：

专业名称及代码：

课程负责人：

联系电话：

主要开课平台：

申请单位：

填表日期：

湖南省教育厅 制

二〇二四年七月

填 表 说 明

1. 专业代码指《职业教育专业目录（2021年）》中的专业代码（六位数字）。公共基础课程，填写“000000”。

2. 课程负责人和课程团队成员原则上与项目申报时保持一致。如需更换课程负责人和课程团队成员，须按照要求提供变更申请材料。

3. 文中○为单选；□可多选。

4. 文本中的中外文名词第一次出现时，要写清全称和缩写，再次出现时可以使用缩写。

5. 封面填报“主要开课平台”时，如该课程在多个平台运行时，限填课程运行的一个主要平台。

一、课程基本信息

课程名称						
课程负责人						
负责人所在单位						
课程编码 (教务系统中的编码)						
教育层次	<input type="radio"/> 中职 <input type="radio"/> 高职专科 <input type="radio"/> 高职本科					
课程分类	<input type="radio"/> 公共基础课程					
	<input type="radio"/> 专业(技能)课程 <table border="1" style="display: inline-table; vertical-align: top; margin-left: 20px;"> <tr> <td><input type="checkbox"/>专业基础课</td> </tr> <tr> <td><input type="checkbox"/>专业核心课</td> </tr> <tr> <td><input type="checkbox"/>专业拓展课</td> </tr> <tr> <td><input type="checkbox"/>实习实训类</td> </tr> <tr> <td><input type="checkbox"/>其他</td> </tr> </table>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基础课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核心课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拓展课	<input type="checkbox"/> 实习实训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基础课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核心课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拓展课						
<input type="checkbox"/> 实习实训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radio"/> 其他课程						
课程性质	<input type="radio"/> 必修 <input type="radio"/> 选修					
开课年级						
面向专业						
学时						
学分						
先修(前序)课程名称 (列举1—2门)						
接续课程名称 (列举1—2门)						

<p>主要使用教材</p>		
<p>课程纳入校级及以上有关项目情况</p>		
<p>课程链接及查看教学活动的账号和密码等 (选择最优的一个课程链接)</p>		

二、授课教师（课程团队）

主要成员（序号 1 为课程负责人，总人数限 8 人之内）								
序号	姓名	出生年月	单位	职务	职称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授课任务
1								
2								
3								
4								
5								
6								

7								
8								

课程负责人和团队主要成员教学情况（500 字以内）

三、课程设计（600字以内）

（总结性描述）

四、课程建设（1500字以内）

（总结性描述）

五、课程实施（900字以内）

（总结性描述）

六、应用效果（600字以内）

（总结性描述）

七、特色创新（400字以内）

（总结性描述）

八、课程负责人诚信承诺

本人已认真填写并检查以上材料，保证内容真实有效。该课程内容及提交的申请材料无涉密及其他不适宜公开传播的内容。

课程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九、申请学校审核和承诺意见

本校已经按照《湖南省职业教育精品课程认定（验收）观测指标》对建设期满的立项课程进行全面自查，组织对课程网上内容和教学活动进行了审查，对课程有关信息及课程负责人填报的内容进行了核实。本课程如果认定为湖南省职业教育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学校承诺继续为课程团队提供政策、经费等方面的支持，确保该课程面向社会开放并提供教学服务不少于5年，监督课程教学团队对课程不断改进完善。

学校主要负责人签字：

（学校公章）

年 月 日

十、附件材料清单

1.政治审查意见（必须提供）

本校党委对本校课程团队成员情况进行审查，以及对课程政治导向把关审查情况，确保课程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团队涉及多校时需要各校分别出具。须由学校党委盖章。无统一格式要求。

2.学术性评价意见（必须提供）

学术评价意见由学校学术性组织（校教指委或学术委员会等），或相关部门组织的相应学科专业领域专家（不少于3名）组成的学术审查小组，经一定程序评价后出具。须由学术性组织盖章或学术审查小组全部专家签字。无统一格式要求。

3.课程数据信息表（必须提供）

按照附件3格式提供，须课程平台单位盖章

4.校外评价意见（可选提供）

此评价意见作为课程有关学术水平、课程质量、应用效果等某一方面的佐证性材料或补充材料，可由省行业教学指导委员会等专家组织，有关学术组织、课程联盟组织、课程平台、课程应用学校（或学校相应院系）等出具，也可由相应专业领域的校外专家学者出具。须相关单位盖章或专家签字。评价意见以1份为宜，不得超过2份。无统一格式要求。

附件3

课程数据信息表

课程基本信息			
课程名称			
学校名称			
课程负责人			
单期课程开设周数			
课程运行平台名称			
开放程度	○完全开放：自由注册，免费学习		
	○有限开放：仅对学校（机构）组织的学习者开放或付费学习		
课程开设情况			
开设学期	起止时间	选课人数	课程链接
1			
2			
3			
...			
课程资源与学习数据			
数据项		第（ ）学期	第（ ）学期
授课视频	总数量（个）		
	总时长（分钟）		
非视频资源	数量（个）		
课程公告	数量（次）		
测验和作业	总次数（次）		
	习题总数（道）		
	参与人数（人）		

互动交流情况	发帖总数（帖）		
	教师发帖数（帖）		
	参与互动人数（人）		
考核（试）	次数（次）		
	试题总数（题）		
	参与人数（人）		
	课程通过人数（人）		
学校 SPOC 使用情况	使用课程学校总数		
	使用课程学校名称		
	选课总人数		
课程平台单位承诺			
<p>1.本单位已认真填写并检查此表格中的数据，保证内容真实准确；</p> <p>2.本单位同意按照要求为此次在线开放课程认定工作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p> <p>3.如果此课程认定为“湖南省职业教育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本单位承诺，自认定结果公布开始，平台将该课程面向高校和社会学习者开放不少于 5 年，并按湖南省教育厅要求提供年度运行数据，接受监督和管理。</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课程平台单位（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联系人及电话：</p>			

填表说明：

- 1.“单期课程开设周数”指课程一个完整教学周期的运行周数。
- 2.“课程开设情况”，一门课开设多期，则填写多行记录，学期开始时间和结束时间具体到日，格式如：2020-9-1（年-月-日）。
- 3.“课程资源与学习数据”，可以任选“课程开设情况”中的两期填写所有数据，“第（ ）学期”括号中填写“开设学期”的数字。若课程参与了上一年认定但未通过，必须填写一个 2023 年 8 月 1 日后开设的学期。
- 4.“学校 SPOC 使用情况”仅提供课程平台系统里开设 SPOC 的数据信息

附件 4

湖南省职业教育精品课程认定（验收）申请汇总表

市州/院校（公章）：

工作联系人：

职务：

手机号：

序号	学校名称	课程名称	立项年度	课程负责人	所属专业代码	所属专业名称	课程开设期次	主要开课平台	课程链接地址
1									
2									
3									
4									

说明：

1.“所属专业代码”“所属专业名称”对应《职业教育专业目录（2021年）》中的专业代码和专业名称。没有对应专业的课程，所属专业代码填写“000000”。

2.“立项年度”填写课程立项年度。

3.课程开设期次指课程在开课平台已运行的完整学期次数